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福欽
電話：(03) 8462860分機233
傳真：(03)-8462776
電子信箱：u911201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869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、110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實施計畫

主旨：函轉「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全區場第二場」相關訊息，請視需要推派適員並依權責核假，所需費用得由校內相關預算項下支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0年9月13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1000000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研討會活動相關訊息，請參閱實施計畫(如附件)或逕洽該會馬善禹秘書，電話：02-27317363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、本府教育處

